# 阎良区建立健全入河排污口 治理巩固长效工作机制

为巩固入河排污口治理成效，确保“十四五”期间辖区主要河流水质稳定达标。2月26日下午，阎良区政府召开专题会议，研究制定《西安市阎良区入河排污口治理巩固长效管控工作实施办法》（以下称《实施办法》）。在重点巩固辖区石川河、清河入河排污口整治成效的同时，全面覆盖域内“三河十二支渠”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入河排污口治理巩固长效机制。

会议由分管副区长黄晓民主持，区河湖长办、市生态环境局阎良分局、区水务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城投集团以及属地街道办等单位负责同志参加。

与会单位充分讨论发言，按照排污口管理 “一口一策”“一口一案”“行业主管”“属地管理”的原则，进一步压实行业治理与属地管理责任。区分排口类型特征，建立健全市政排水口、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、工业企业入河排污口、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入河排污口、水产养殖换水口、畜禽养殖排放口等6个方面日常管理长效机制。夯实河长制动态排查工作机制，依托“三级河长”组织排污口巡河排查，常态化开展入河排污口风险隐患排查工作；完善污水溢流审批管控机制，约束规范污水处理厂雨天溢流，形成报批备案制度；建立水质风险预警机制，依托区内环境监测力量，常态化开展河流分段加密监测以及重点入河排污口跟踪加密监测，加强河流微断面和排污口监控；完善结果运用反馈机制，强化数据分析，综合分析研判，准确掌握污染河段、污染成因和污染程度，找准河流污染的“重灾区”。围绕入河排污口整治这一治水关键环节，各相关职能部门及属地街办联防联控、集智攻坚，以旗帜鲜明的态度、认真负责的精神、攻坚克难的劲头，高标准、常态化推进入河排污口整治和监管。

西安市生态环境局2021-3-4